

# 中国“海上丝绸之路”研究 年鉴 (2013)

主编：纪云飞



ZHEJIANG UNIVERSITY PRESS  
浙江大学出版社

中国“海上丝绸之路”研究  
年鉴  
(2013)

主编：纪云飞



ZHEJIANG UNIVERSITY PRESS  
浙江大学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海上丝绸之路”研究年鉴. 2013 / 纪云飞主编.  
—杭州：浙江大学出版社，2014.9  
ISBN 978-7-308-13749-2

I. ①中… II. ①纪… III. ①海上运输—丝绸之路—  
研究—2013—年鉴 IV. ①K203-5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198705 号

## 中国“海上丝绸之路”研究年鉴(2013)

纪云飞 主编

---

责任编辑 陈丽霞([clixia@163.com](mailto:clixia@163.com))

封面设计 十木米

出版发行 浙江大学出版社

(杭州市天目山路 148 号 邮政编码 310007)

(网址：<http://www.zjupress.com>)

排 版 浙江时代出版服务有限公司

印 刷 杭州杭新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87mm×1092mm 1/16

印 张 13.75

字 数 301 千

版 印 次 2014 年 9 月第 1 版 2014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308-13749-2

定 价 38.00 元

---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浙江大学出版社发行部联系方式 (0571)88925591; <http://zjdxcbs.tmall.com>

# 目 录

<b>第一章 海上丝绸之路研究与海洋强国建设</b> .....	(1)
一、“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与古代海上丝绸之路 .....	(1)
二、钓鱼岛问题与南海问题 .....	(7)
三、关于《雪尔登中国地图》的研究 .....	(23)
四、关于其他古地图的研究 .....	(44)
<b>第二章 海上丝绸之路东海航线研究</b> .....	(55)
一、港口、航路以及船舶研究 .....	(55)
二、航海贸易、市舶机构及海洋政策研究 .....	(62)
三、文化交流、外交往来、人员交往研究 .....	(67)
<b>第三章 海上丝绸之路南海航线研究</b> .....	(82)
一、文化和艺术交流研究 .....	(82)
二、海上交通和海外贸易交流研究 .....	(92)
三、沉船及考古研究 .....	(100)
四、郑和研究 .....	(107)
<b>第四章 海上丝绸之路与中西政经交往</b> .....	(120)
一、中西贸易往来 .....	(120)
二、中国与欧美国家的政治交往 .....	(134)
三、物种流通及其他 .....	(137)
<b>第五章 海上丝绸之路与中西文化交流</b> .....	(141)
一、传教士与“西学东渐” .....	(141)
二、欧洲早期汉学 .....	(160)
<b>第六章 海上丝绸之路与中国博物馆事业</b> .....	(176)
一、申报世界文化遗产 .....	(176)

二、“海丝文物”的展览 .....	(178)
三、学术会议 .....	(182)
四、学术研究、对外交流及其他 .....	(186)
论著索引 .....	(189)
一、著作 .....	(189)
二、论文 .....	(191)
三、外文 .....	(215)
后记 .....	(216)

# 第一章 海上丝绸之路研究 与海洋强国建设

海上丝绸之路指的是 1840 年鸦片战争爆发之前中国通向世界其他地区的海上通道。它由两大干线组成：一是东海航线，由中国通往朝鲜半岛及日本列岛；二是南海航线，由中国通往东南亚、印度洋地区，以及更远的欧洲和美洲。海上丝绸之路把世界不同的文明连接起来，促进了中外文化的交流，增进了中外人民的友谊，丰富了中国文化的内涵，并对整个人类文明进程产生了深远的影响。海上丝绸之路涉及港口、造船、航海术、航线、货物贸易、外贸体制、人员往来、文化传播、民俗信仰等众多方面，是一个跨学科的综合性研究领域，长期受到国内外学者的重视。2013 年，在中国加快建设海洋强国的时代背景下，学术界对海上丝绸之路的研究取得了新的进展。

## 一、“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与古代海上丝绸之路

中国东临太平洋，既是一个陆地大国，又是海洋大国，拥有 1.8 万公里的大陆海岸线，管辖着约 300 万平方公里的海域面积。在遥远的史前时代，中华民族的先民们就已经开始认识海洋、开发海洋、利用海洋、征服海洋。不过，在特定的地理环境和国际背景下，辽阔的海洋在古代中国一直没有受到足够的重视，甚至被视为累赘与罪恶之源。明清两朝的政府更是多次实行严厉的“海禁”政策，一再阻碍广大民众对海洋的开发与利用，严重摧残了中国与世界的海上交往。结果，当列强的舰队扬帆而来的时候，清政府不知所措，根本无力应对，最后被无情地打败。鸦片战争、甲午战争等一系列来自海洋的战争，使中华民族饱受屈辱与灾难。近代西方崛起的历史，实际上就是一部海洋扩张史；而近代中国的历史，则是一部海洋败落史、海洋耻辱史、海洋受难史。

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各项海洋事业在曲折中艰难地发展起来。进入新世纪,全社会上下普遍认识到21世纪是海洋的世纪,对海洋的热情不断提高。2002年的党的十六大提出“实施海洋开发”。2010年的党的十七届五中全会作出了“发展海洋经济”的决定。2012年的党的十八大根据世界发展潮流与时代特征,提出要“提高海洋资源开发能力,发展海洋经济,保护海洋生态环境,坚决维护国家海洋权益,建设海洋强国”。这是中国共产党首次明确地将“建设海洋强国”确定为国家的战略目标,从而把海洋的重要性提到了前所未有的高度,并使学术界兴起了研究海洋的高潮。越来越多的人认识到,“海洋梦”不仅是“中国梦”的重要组成部分,而且还是托起“中国梦”的重要支柱。

2013年,党和国家领导人不仅高度重视海洋强国建设,而且还多次明确提出了构建“丝绸之路经济带”和“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战略构想。

2013年7月30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就建设海洋强国研究进行第八次集体学习。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主持了学习,并且发表了重要讲话。“他指出,21世纪,人类进入了大规模开发利用海洋的时期。海洋在国家经济发展格局和对外开放中的作用更加重要,在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中的地位更加突出,在国家生态文明建设中的角色更加显著,在国际政治、经济、军事、科技竞争中的战略地位也明显上升”;“我国既是陆地大国,也是海洋大国,拥有广泛的海洋战略利益。经过多年发展,我国海洋事业总体上进入了历史上最好的发展时期。这些成就为我们建设海洋强国打下了坚实基础。我们要着眼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发展全局,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坚持陆海统筹,坚持走依海富国、以海强国、人海和谐、合作共赢的发展道路,通过和平、发展、合作、共赢方式,扎实推进海洋强国建设”;“要维护国家海洋权益,着力推动海洋维权向统筹兼顾型转变。我们爱好和平,坚持走和平发展道路,但决不能放弃正当权益,更不能牺牲国家核心利益。要统筹维稳和维权两个大局,坚持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相统一,维护海洋权益和提升综合国力相匹配。要坚持用和平方式、谈判方式解决争端,努力维护和平稳定。要做好应对各种复杂局面的准备,提高海洋维权能力,坚决维护我国海洋权益。要坚持‘主权属我、搁置争议、共同开发’的方针,推进互利友好合作,寻求和扩大共同利益的汇合点”。习近平在会议上还强调,“要进一步关心海洋、认识海洋、经略海洋,推动我国海洋强国建设不断取得新成就”<sup>①</sup>。

<sup>①</sup> 《习近平:进一步关心海洋认识海洋经略海洋 推动海洋强国建设不断取得新成就》,新华网,2013年7月31日。





2013年9月3日,国务院总理李克强在南宁参观中国—东盟博览会展馆时说:“中国和东盟是个大家庭,有着相通或相似的文化,有共同的发展愿望,双方的合作一定会前程似锦”,并且提出要“铺就面向东盟的海上丝绸之路”。<sup>①</sup>

2013年9月,国家主席习近平先后对土库曼斯坦、哈萨克斯坦、乌兹别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进行了国事访问。9月7日,习近平在哈萨克斯坦纳扎尔巴耶夫大学发表题为《弘扬人民友谊 共创美好未来》的重要演讲。习近平在演讲中高度评价了丝绸之路在东西文化交流史上的重要地位:“2100多年前,中国汉代的张骞肩负和平友好使命,两次出使中亚,开启了中国同中亚各国友好交往的大门,开辟出一条横贯东西、连接欧亚的丝绸之路。”习近平在讲话中阐述了丝绸之路带给我们的历史启示:“千百年来,在这条古老的丝绸之路上,各国人民共同谱写出千古传诵的友好篇章。两千多年的交往历史证明,只要坚持团结互信、平等互利、包容互鉴、合作共赢,不同种族、不同信仰、不同文化背景的国家完全可以共享和平,共同发展。这是古丝绸之路留给我们的宝贵启示。”习近平指出:“20多年来,随着中国同欧亚国家关系快速发展,古老的丝绸之路日益焕发出新的生机活力,以新的形式把中国同欧亚国家的互利合作不断推向新的历史高度。”习近平还提出了一个宏大的构想:“为了使我们欧亚各国经济联系更加紧密、相互合作更加深入、发展空间更加广阔,我们可以用创新的合作模式,共同建设‘丝绸之路经济带’。这是一项造福沿途各国人民的大事业。”<sup>②</sup>

2013年10月3日,习近平在印度尼西亚国会发表题为《携手建设中国—东盟命运共同体》的重要演讲时,对海上丝绸之路进行了热情洋溢的阐述。习近平说道:“早在2000多年前的中国汉代,两国人民就克服大海的阻隔,打开了往来的大门。15世纪初,中国明代著名航海家郑和七次远洋航海,每次都到访印尼群岛,足迹遍及爪哇、苏门答腊、加里曼丹等地,留下了两国人民友好交往的历史佳话,许多都传诵至今。几百年来,遥远浩瀚的大海没有成为两国人民交往的阻碍,反而成为连接两国人民的友好纽带。满载着两国商品和旅客的船队往来其间,互通有无,传递情谊。中国古典名著《红楼梦》对来自爪哇的奇珍异宝有着形象描述,而印度尼西亚国家博物馆则陈列了大量中国古代瓷器,这是两国人民友好交往的生动例证,是对‘海内存知己,天涯若比邻’的真实诠释。”立足历史,面对未来,习近平在演讲中提出:“东南亚地区自古以来就是‘海上丝绸之路’的重要枢纽,中国愿

<sup>①</sup> 《李克强强调:铺就面向东盟的海上丝绸之路》,人民网,2013年9月4日。

<sup>②</sup> 《习近平在纳扎尔巴耶夫大学的演讲》,新华网,2013年9月8日。

同东盟国家加强海上合作，使用好中国政府设立的中国—东盟海上合作基金，发展好海洋合作伙伴关系，共同建设‘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中国愿通过扩大同东盟国家各领域务实合作，互通有无、优势互补，同东盟国家共享机遇、共迎挑战，实现共同发展、共同繁荣。”<sup>①</sup>

紧接着，李克强总理在10月初出访东盟国家时，继续阐述构建海上丝绸之路的战略。10月8日，李克强接受了东盟国家媒体联合采访。他在讲到中国与东盟国家的合作框架时，表示要“发展海上合作伙伴关系，推动海洋经济尤其是渔业、海上互联互通、海上环保和科研、海上搜救等领域务实合作，共同建设‘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sup>②</sup>。10月9日下午，李克强在文莱首都斯里巴加湾市出席第16次中国—东盟(10+1)领导人会议时，提出了中国与东盟未来十年合作的“2+7合作框架”，其中第六点就是“稳步推进海上合作。共同建设‘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重点落实海洋经济、海上互联互通、环保、科研、搜救以及渔业合作”。外交部发言人表示：这一合作框架“是中国新一届政府对今后十年中国—东盟关系发展的政策宣示”<sup>③</sup>。

2013年10月24日至25日，习近平在周边外交工作座谈会上也讲到了建设丝绸之路经济带、“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重要性。习近平强调：“做好新形势下周边外交工作，要从战略高度分析和处理问题，提高驾驭全局、统筹谋划、操作实施能力。要着力维护周边和平稳定大局，维护周边和平稳定是周边外交的重要目标。要着力深化互利共赢格局，积极参与区域经济合作，加快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建设好丝绸之路经济带、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构建区域经济一体化新格局。要坚持互信、互利、平等、协作的新安全观，推进同周边国家的安全合作。要着力加强对周边国家的宣传工作、公共外交、民间外交、人文交流，广交朋友，广结善缘，把中国梦同周边各国人民过上美好生活的愿望、同地区发展前景对接起来，让命运共同体意识在周边国家落地生根。”<sup>④</sup>

2013年11月9日至12日，中国共产党第十八届中央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在北京举行。会议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同样提出要“推进丝绸之路经济带、海上丝绸之路建设，形成全方位开放新格局”<sup>⑤</sup>。

2013年12月10日至13日，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在北京举行。习近平、李克强

<sup>①</sup> 《习近平在印尼国会发表演讲：携手建设中国—东盟命运共同体》，新华网，2013年10月3日。

<sup>②</sup> 《李克强接受东盟国家媒体联合采访》，新华网，2013年10月8日。

<sup>③</sup> 《外交部回应今后十年中国—东盟关系发展方向》，人民网，2013年10月10日。

<sup>④</sup> 《习近平在周边外交工作座谈会上发表重要讲话》，央视网，2013年10月25日。

<sup>⑤</sup> 《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新华网，2013年11月15日。



都发表了重要讲话。这次会议在部署下一年的工作任务时,明确提出要“不断提高对外开放水平”,“推进丝绸之路经济带建设,抓紧制定战略规划,加强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建设。建设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加强海上通道互联互通建设,拉紧相互利益纽带”。<sup>①</sup>

有评论写道:“《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都提及了两条丝绸之路建设,充分显示了中国推进两条丝路建设的战略考量、坚定决心和实施信心。”更有专家表示:“‘丝绸之路经济带’和‘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概念已经存在一段时间了,但由中国领导人在公开的国际场合正式提出,并且写入中共中央指导性文件,尚属首次。这表明,建设两条丝路的概念已由学术、局部和部门层次上升到了国家战略和外交战略的高度。”<sup>②</sup>

面对着复杂多变的国际形势,中国的党和国家领导人高屋建瓴,以宽阔的全球视野,提出了建设“丝绸之路经济带”和“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战略构想,从而赋予古老的海上丝绸之路以新的意义与生命,为更加全面、深入地研究海上丝绸之路提供了强劲的动力。事实上,古代海上丝绸之路与“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之间存在着内在的联系,研究古代海上丝绸之路,对于建设海洋强国来说,具有十分重要的学术价值和现实意义。

国家海洋局党组书记、局长刘赐贵曾就建设海洋强国的内涵作过全面而扼要的论述。他说:“从我国的现实国情出发,中国特色海洋强国的内涵应该包括认知海洋、利用海洋、生态海洋、管控海洋、和谐海洋等5个方面。”<sup>③</sup>而无论是认知海洋、利用海洋、生态海洋,还是管控海洋、和谐海洋,都与海上丝绸之路的研究密切相关。例如,认知海洋的一个重要内容就是“要强化全民族的海洋意识”,“努力在全社会形成关注海洋、热爱海洋、保护海洋的浓厚氛围,不断为建设海洋强国注入精神动力”。而海上丝绸之路,正是宣传海洋及海洋文化的一个重要题材,可以通过发掘海上丝绸之路的丰富文化底蕴来促进社会更加关注海洋、热爱海洋、保护海洋,从而进一步激发全民族的海洋意识。再如,在海上丝绸之路的漫长发展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文献资料和遗迹遗物,其内容涉及港口地理、海岛岸线、潮汐风暴、航线航道、天文星象、海洋生物等,这些历史资料,为更好地利用海洋、更好地建设生态海洋提供了珍贵的历史依据。海洋强国建设的一个重要方面是管控海洋,维护我国的海洋权益,捍卫神圣的海洋领土。近年来,我国周边的日本等国

<sup>①</sup>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在北京举行 提出明年经济工作六大任务》,新华网,2013年12月13日。

<sup>②</sup> 《新丝绸之路:陆海并举 再铸辉煌》,新华网,2013年12月22日。

<sup>③</sup> 刘赐贵:《关于建设海洋强国的若干思考》,《中国海洋报》2012年11月28日。

一再兴风作浪，屡屡挑战中国的海洋权益，严重威胁着中国的国家安全。在此背景下，海上丝绸之路发展过程中所形成的各类文献，就为解决岛屿纠纷、维护海洋权益、捍卫领土完整提供了可靠的历史证据。根据刘赐贵的观点，和谐海洋的内容是“建设持久和平、共同繁荣的和谐世界”，“使海洋成为沿海国家的合作之海、友谊之海”。也可以说，和谐海洋的任务就是建设“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下面，就古代海上丝绸之路与“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关系问题稍作展开讨论，因为这个问题从来没有人专题讨论过。

古代海上丝绸之路指的是1840年之前中国与海外国家之间的政治、经济、文化交往，而“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则是指新世纪中国与东盟国家之间的合作，所以两者之间差异很大，不能完全等同起来。例如，就国际政治而言，古代中国是在朝贡体制下与海外国家发生联系的，中国被认为是世界文明的唯一中心，海外国家则被认为是落后的“蛮夷”，向中国称臣纳贡；而现代中国与其他国家的关系，是建立在互相尊重领土主权、互不侵犯、互不干涉内政、平等互利、和平共处五项原则之上的平等关系。就技术而言，古代海上丝绸之路是木帆船时代中国与外国之间的海上交往；“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则是建立在先进的现代科技之上的，中国与外国的联系，不仅有发达的海上航运，而且还有航空运输，以及无形的电子通信。就合作领域而言，古代中国与外国之间的合作主要是官方外交、商品贸易、文化交流；而在今天，中国与东盟国家之间的合作领域大大扩展，除了政治外交、商品贸易、文化交流外，有许多领域是古代根本没有的，例如共同打击跨国犯罪、共同维护网络安全、共同防范金融风险、共同保护海洋环境，等等。所以，有人说，“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是借用了海上丝绸之路这个“富有诗意的名词”来描述中国与东盟国家之间的合作。<sup>①</sup>但是，在另一方面，古代海上丝绸之路与“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之间又存在着非常密切的联系。例如，“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所连接的国家及地区，正是古代海上丝绸之路所途经的国家及地区，所以两者在地理范围上高度重合。再如，今天，虽然有发达的航空及现代通信，但海上航线依然是中国与这些国家之间相互往来的最主要通道，海上航运依然为中国与这些国家进行货物贸易的主要形式。更加重要的是，古代海上丝绸之路与“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在内在性质及精神层面上有着共通性。在2000多年的岁月中，中国与海外国家的交往一直是以和平的方式进行的，而不是借助于征服、杀戮之类的暴力方式，中国从来没有在海外国家进行过领土扩张和侵略活动。所以，中国与海外国

<sup>①</sup> 何必成：《2013：中国的周边外交》，《新民周刊》2013年10月28日。





家之间的古代海上丝绸之路，始终是和平之路、合作之路、友谊之路，完全不同于1500年之后欧洲人的海外扩张。地理大发现时代开始的欧洲海外扩张，一直是通过征服、霸占、殖民来实现的。今天，中国政府提出的“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同样是和平之路、合作之路、友谊之路。因此，古代海上丝绸之路与“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在内在性质及精神层面上有着共通性。也正因为如此，所以，当中国提出建设“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倡议后，就迅速得到了东盟及其他国家的响应与好评。这样，研究古代海上丝绸之路，可进一步发掘中国与东盟及其他海外国家的历史联系，深化中国与这些国家之间的传统友谊，总结历史经验与教训，助力“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建设，开启中国与东盟及其他海外国家合作的新纪元。有学者这样写道：“当前中国的决策层在落实习近平主席有关中国与东盟国家共同建构‘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设想时，确实有必要通过深入研究历史上中国与东南亚国家的关系史，从而进一步深入探索未来中国将要扮演的角色。”<sup>①</sup>

由于古代海上丝绸之路与“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之间存在着密切的联系，由于古代海上丝绸之路与今天的海洋强国建设存在着密切的联系，因此，深入研究古代海上丝绸之路，自然有助于推动“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建设，有助于促进海洋强国的建设；甚至可以说，学术界对古代海上丝绸之路研究的繁荣，本身就是海洋强国建设的内容之一。事实上，2013年，正是在海洋强国建设步伐不断加快、“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明确提出的背景下，中国学术界对古代海上丝绸之路进行了深入而广泛的研究，并且取得了丰硕的成果。下面，我们先来总结一下2013年学术界在研究海上丝绸之路时，关于钓鱼岛问题及南海问题方面的成果，因为这些成果直接涉及海洋强国建设的核心问题：国家的海洋权益及领土完整。

## 二、钓鱼岛问题与南海问题

在近现代历史上，从来没有一个国家像日本那样给中华民族带来了如此深重的灾难。19世纪的甲午战争，20世纪的全面侵华战争，日本对中国犯下了罄竹难书的滔天罪行。进入21世纪，日本又在钓鱼岛问题上不断挑起事端，严重威胁中国的海洋权益与海上领土。由于钓鱼岛位于古代海上丝绸之路的航线之上，所以，学者们在研究海上丝绸之路时，根据中外文历史资料，从不同的角度对钓鱼岛问题进行了探讨，有力地证明了钓鱼岛自古以来就是中国的领土。

<sup>①</sup> 郑海麟：《关于共同建构“海上丝绸之路”的历史经验与战略思考》，人民网—国际频道，2013年11月4日。

在钓鱼岛问题的研究中,日本学者井上清(1913—2001)的《钓鱼岛的历史与主权》可以说是一部奠基之作。早在1972年,井上清就在日本的《历史学研究》(2月号)上发表了长篇文章《钓鱼岛等岛屿(“尖阁列岛”等)的历史和归属问题》。在日本现代评论社于1972年出版的文集《钓鱼岛等岛屿(“尖阁列岛”)的历史之剖析》,又刊登了井上清的《钓鱼岛等岛屿的历史和领有权》一文。郑海麟在2007年出版的《钓鱼岛列屿之历史与法理研究(增订本)》中这样评价道:“在钓鱼台问题的研究著作中,具才、学、识,兼‘考据’与‘义理’之长者,到目前为止,笔者还是认为井上之书应居榜首。”<sup>①</sup>这样的评价是非常中肯的。正因为如此,所以,井上清关于钓鱼岛问题的著作很快被译成中文。例如,1972年,香港四海出版社出版了《关于钓鱼列岛的历史和归属问题》;1973年,香港七十年代杂志社出版了《钓鱼列岛的历史和主权问题》;同年,台北海山印刷厂出版了《钓鱼列屿》。1990年,香港天地图书公司出版了《钓鱼列岛的历史和主权问题》。1973年,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将井上清的《钓鱼岛等岛屿(“尖阁列岛”等)的历史和归属问题》和《钓鱼岛等岛屿(“尖阁列岛”)的历史之剖析》这两篇文章合在一起,取名为《关于钓鱼岛等岛屿的历史和归属问题》,作为“内部资料”翻译出版。此后,1997年,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出版了贾俊琪和于伟的译本,题为《钓鱼岛:历史与主权》。2013年,贾俊琪和于伟的译本又以《钓鱼岛的历史与主权》为题再次出版,<sup>②</sup>从而使广大中国读者得以比较便利地阅读这部学术名作,同时也了解到部分日本学者的学术良知及求真精神。

刚刚跨进21世纪,井上清不幸仙逝,我们失去了一位久经考验的老朋友。但是,在日本,井上清所坚守的那种科学求真、公平正义的精神并没有消失。有一些日本学者继承了井上清的精神,秉持良知,以无畏的勇气顶住巨大的压力,从客观公正的立场出发研究钓鱼岛问题,村田忠禧就是其中的一位。早在2003年,这位正直的学者就在《尖阁列岛·钓鱼岛争议——对21世纪人们智慧的考验》的报告中明确指出:“作为历史事实,被日本称为尖阁列岛的岛屿本来是属于中国的,并不是属于琉球的岛屿。日本在1895年占有了这些地方,是借甲午战争胜利之际的趁火打劫,是窃取而不是堂堂正正的领有行为。”村田忠禧曾打算将此报告译成中文在中国大陆出版,但多家刊物“均以问题过于敏感”而将其拒绝,“以致中文译文的首发并不在中国大陆”。2012年,日本东京都知事石原慎太郎策划了钓鱼岛

<sup>①</sup> 郑海麟:《钓鱼岛列屿之历史与法理研究(增订本)》,中华书局2007年版,第257页。

<sup>②</sup> 井上清:《钓鱼岛的历史与主权》,贾俊琪、于伟译,新星出版社2013年版。



“购岛”闹剧,对中国的领土主权和海洋权益提出了严重的挑衅,“直到这时,许多媒体才不无遗憾地感叹:当年真应及时发表村田先生文章的译文”<sup>①</sup>。村田忠禧本人在原来报告的基础上,通过进一步补充史料,写出了《从历史档案看钓鱼岛问题》一书。此书于2013年6月在日本出版,并且产生了一定的影响。2013年10月,《从历史档案看钓鱼岛问题》中译本在中国出版,<sup>②</sup>速度可谓惊人,这从一个侧面反映了中国学术界及社会上下对钓鱼岛问题的高度重视。

村田忠禧在《从历史档案看钓鱼岛问题》一书中,将钓鱼岛屿置于古代中国、日本、琉球三个国家的特定历史关系下进行考察,以丰富的史料证明钓鱼岛一直以来是中国台湾的附属岛屿,不属于琉球,更不属于日本。书中还研究了近代日本政府窃取钓鱼岛的过程。特别值得一提的是,书中利用了许多琉球文献史料以及古代地图,例如清代康熙时期琉球著名学者程则顺于1708年所著的《指南广义》、萨摩藩绘制的《琉球国绘图》等,不仅有助于中国学者更好地研究钓鱼岛问题,而且也有助于研究整个古代海上丝绸之路。

在2013年出版的关于钓鱼岛问题的著作中,有一部由中国学者撰写的力作也再次出版,这就是吴天颖的《甲午战前钓鱼列屿归属考》(增订版)<sup>③</sup>。此书作者是怀着一颗赤子之心开始研究钓鱼岛问题的,在“文化大革命”极其恶劣的环境中也未中断研究,历时23个春秋,于1993年终于完成书稿。这部著作,浓缩着中国知识分子的一片爱国之情。著名历史学家来新夏在为《甲午战前钓鱼列屿归属考》(增订版)所作的序言中,称赞说:“这部书可能不如某些昌言宏论之作那样辉煌一时,但它吐中华民族之正气,树中华学术之脊梁,传之后世,洵为不刊之作。”来新夏在高度评价吴天颖的爱国热情的同时,特别推崇他的求真精神。来新夏在序文中这样写道:“撰者在爬梳史料的工作中,也时刻不忘中华民族的严谨学风。一件流传于世非常有利于论证的资料即《慈禧赐盛宣怀谕》,其中记有‘原料药材采自台湾海外钓鱼台小岛,……即将该钓鱼台、黄尾屿、赤屿三小岛,赏给盛宣怀为产业。……’这是多么直接的论据!但是,撰者经过缜密的考证,认为难以置信而科学地予以存疑,并严正宣称:‘中国学者有勇气排除虽有利于己论但却经不住推敲的个别资料,有信心认定此举丝毫无损于钓鱼列屿之为中国领土的结论。’气势磅礴,大义凛然。学术研究之价值与贡献也于此可见。所以邓广铭教授在读此书后感慨地说:‘从事人文科学之研究者,近年来,每被社会所轻视,以为与国家

<sup>①</sup> 参见步平为村田忠禧所著《从历史档案看钓鱼岛问题》所写的序言。

<sup>②</sup> 村田忠禧:《从历史档案看钓鱼岛问题》,韦平和等译,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3年版。

<sup>③</sup> 吴天颖:《甲午战前钓鱼列屿归属考》(增订版),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2013年版。

之建设、民族之命运，全无可以为力之处，若使得读此一新著，也必将大大改变此种观点了。”可以说，来新夏的这篇序言，本身就是一篇佳作。

吴天颖这部“呕心沥血的杰作”原名《甲午战前钓鱼列屿归属考——兼质日本奥原敏雄诸教授》，初版于1994年。<sup>①</sup> 1997年，在香港出版了简易版。1998年，出版了日文版。吴天颖说，在2013年的增订版中，“吸取了近二十年来海内外学术界的新成果，同时就朋友们对个别关键性史料所作论断陈述了管见，均在脚注中逐一注明。除对第一至第四章进行补充、订正外，全面改写了第五章，着重剖析1895年‘1·14内阁决议’作为‘尖阁列岛’系日本‘固有领土’的‘法理依据’之非法无效；钓鱼列屿是作为中国台湾‘附属岛屿’一并被割让给日本，与‘1·14内阁决议’无关”<sup>②</sup>。全书最后附有梁志建写的《德语区史地学家及以凯尔森为代表的法学家与钓鱼岛研究之关联考》，原文发表在《德国研究》2012年第3期上。这篇文章介绍了德语区法学家的观点，并且指出“德语区地图学家早在18世纪就认为中国依据当时的国际法取得了钓鱼岛主权”<sup>③</sup>。此文为国内学者了解德语区学术界的相关成果提供了便利。

2013年，还出版了由北京中日新闻事业促进会主持编纂的《钓鱼岛主权归属》（主编孙东民，人民日报出版社2013年版）。此书汇编了有关钓鱼岛问题的历史文献、学术论文、媒体评论等，截止的时间是2012年。与此书相类似的读物有张百新主编的《钓鱼岛是中国的》（新华出版社2013年版），福建师范大学闽台区域研究中心编写的《钓鱼岛：历史与主权》（海洋出版社2013年版）。除此之外，还有李理的《近代日本对钓鱼岛的非法调查及窃取》（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3年版）。李理的这部著作主要研究1885—1895年间日本密谋窃取钓鱼岛的问题，虽然在时间上已超出古代海上丝绸之路的范畴，但正如李国强在为本书撰写的序文中所说的那样，“1885—1895年是日本密谋‘窃取’我钓鱼岛的重要时期，厘清此一时期日本与钓鱼岛的关系，以及日本图谋窃取的历史过程，对于进一步正本清源，还原钓鱼岛归属的历史真相，揭示钓鱼岛主权的历史事实，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sup>④</sup>。因此，这部著作很值得关注。

此外，2013年在香港出版了余艳撰写的《钓鱼岛：我们的历史教科书》<sup>⑤</sup>。本书作者利用自己在香港的便利条件，广泛吸收国内外学术界的成果，充分利用中外

<sup>①</sup> 吴天颖：《甲午战前钓鱼列屿归属考——兼质日本奥原敏雄诸教授》，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4年版。

<sup>②</sup> 《甲午战前钓鱼岛列屿归属考——兼质日本奥原敏雄诸教授》，第11页。

<sup>③</sup> 《甲午战前钓鱼岛列屿归属考——兼质日本奥原敏雄诸教授》，第213页。

<sup>④</sup> 李理：《近代日本对钓鱼岛的非法调查及窃取》，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3年版，第1页。

<sup>⑤</sup> 余艳：《钓鱼岛：我们的历史教科书》，香港天地图书有限公司2013年版。



媒体的丰富报道,以广阔的国际视野,对钓鱼岛问题进行了非常全面的介绍,从古代一直讲到2013年。全书共分7章,分别是:“钓鱼岛的历史”、“日本窃取钓鱼岛始末”、“中日政府的态度”、“钓鱼岛问题:中日学者间的对话”、“岛主的故事”、“风起云涌的保钓运动”和“钓鱼岛未来:战争的可能性”。作者以通俗而生动的文字讲述了钓鱼岛的自然环境,中外关于钓鱼岛问题的各种文献资料(包括地图),钓鱼岛问题的由来,学术界对于钓鱼岛问题的研究过程及现状,海内外保钓运动的由来及现状,并对钓鱼岛问题的未来作了一些预测。这是一部基于全球视野、立足学术、面向大众、雅俗共赏的佳作。

2013年学术界在研究海上丝绸之路时,涉及钓鱼岛问题的主要文章有(按作者姓名汉语拼音顺序排列):陈平平《史实与法理:中国对钓鱼列岛拥有主权毋庸置疑》(《东南亚之窗》2013年第2期);陈硕炫《〈指南广义〉中有关钓鱼岛资料考述》(《太平洋学报》2013年第7期);丁清华《明初行人杨载身世考辨》(《海交史研究》2013年第2期);东南风《论钓鱼岛主权属于中国》(《东南学术》2013年第4期);冯学智、王力《钓鱼岛主权属于中国的史地考证》(《山东农业管理干部学院学报》2013年第1期);高洁《汪启淑家藏〈使琉球录〉的文献价值》(《沧桑》2013年第2期);韩昭庆《从甲午战争前欧洲人所绘中国地图看钓鱼岛列岛的历史》[《复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3年第1期];胡毓华《抗倭名将胡宗宪与钓鱼岛》(《寻根》2013年第5期);黄颖、谢必震《论古代琉球人对钓鱼岛认知的来源》(《海交史研究》2013年第1期);姜鹏、罗时进《清嘉庆赵文楷钓鱼岛诗歌写作考述——以赵朴初先生二通书札为中心的讨论》[《苏州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3年第4期];金成花《从岛名考证钓鱼岛主权》(《兰台世界》2013年第28期);雷玉虹《“尖阁诸岛是日本固有领土”——一个虚构的谎言》(《世界知识》2013年第9期);廖大珂《关于中琉关系中钓鱼岛的若干问题》(《南洋问题研究》2013年第1期);廖大珂《日本最早记载钓鱼岛的文献——〈琉球国图〉》(《南洋问题研究》2013年第3期);彭令《钓鱼岛290年前即属中国管辖的历史证据——漫谈清乾隆元年初刻本黄叔璥〈台海使槎录〉》(《文史知识》2013年第3期);孙建红、汤祺、徐永智《琉球群岛范围解析》(《国际研究参考》2013年第4期);万明《从明清文献看钓鱼岛的归属》(《人民日报》2013年5月16日);万明《明人笔下的钓鱼岛:东海海上疆域形成的历史轨迹》[《北京联合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13年第2期];王炜《钓鱼岛问题的历史由来与国际法分析》(《人民论坛》2013年第20期);谢必震《从中琉历史文献看钓鱼岛的主权归属》(《太平洋学报》2013年第7期);徐斌《〈中山传信录〉中有关钓鱼岛史料考述》(《海交史研究》2013年第1期);徐斌《论福建人航海实践

兼及钓鱼岛主权归属》(《太平洋学报》2013年第7期);徐崇温《日本对中国钓鱼岛的侵占窃取与日本政治的右倾化》(《中国延安干部学院学报》2013年第3期);徐永智《从地图等历史文献看日本对钓鱼岛主权主张的荒谬性》(《国际研究参考》2013年第8期);张崇根《也谈〈两种海道针经〉的编成年代及索引补遗》(《国家航海》第4辑,上海古籍出版社2013年版);张磊《关于中日对钓鱼岛“有效管辖”主张探微》(《中国边疆史地研究》2013年第4期);郑海麟《鞠德源著〈钓鱼岛正名〉举正》(《海交史研究》2013年第1期)。

上述这些论文,从不同的层面与角度,对钓鱼岛问题进行了研究。其中,比较重要的一个问题,就是中文著述中关于钓鱼岛的最早记载。

目前学术界普遍认为,最早记载钓鱼岛的中文著作是明朝的《顺风相送》。郑海麟对此有比较概括的叙述:“现存最早记载钓鱼岛列屿名称的史籍,当推珍藏于英国牛津大学波德林图书馆(Bodleian Library)的《顺风相送》一书。……据考《顺风相送》成书之年,最早不可能超过明永乐元年(1403)。因为根据该书‘序’之末节云:‘永乐元年,奉差前往西洋等国开诏,累次校正针路,牵星图样,海屿水势山形图画一本山为微簿。’知该书所记始于永乐元年,又因封底有1639年劳德的赠书题记,知最晚不能迟于明崇祯十二年(1639)。”<sup>①</sup>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新闻办公室于2012年9月25日发表的《钓鱼岛是中国的固有领土》白皮书,也采纳了这一说法:“目前所见最早记载钓鱼岛、赤尾屿等地名的史籍,是成书于1403年(明永乐元年)的《顺风相送》。这表明,早在14、15世纪中国就已经发现并命名了钓鱼岛。”在2013年出版的关于钓鱼岛的一些论著中,也有许多持此观点,例如吴天颖的《甲午战前钓鱼列屿归属考》(增订版)(第26页),余艳的《钓鱼岛:我们的历史教科书》(第18页),福建师范大学闽台区域研究中心编写的《钓鱼岛:历史与主权》(第12页),孙东民主编的《钓鱼岛主权归属》(第358、397页),以及其他一些论文等。需要指出的是,一些论著说《顺风相送》“出版”于1403年(例如张百新所编《钓鱼岛是中国的》,第29页),这是不对的。因为《顺风相送》只是一本在民间流传的手抄本,从来没有“出版”过。

前面所引论著,基本上将《顺风相送》一书的年代定在明朝永乐元年,即公元1403年。实际上,除此之外,学术界对于这本书的年代还有其他许多说法,例如

<sup>①</sup> 《钓鱼岛列屿之历史与法理研究》(增订本),第3—4页。

